

中國南部的史前文化

張 光 直

- | | |
|-----------------------------------|-------------------------------|
| 一、舊石器時代的文化基礎 | 四、穀類作物的始植與 <u>龍山</u> 形成期文化的關係 |
| 二、 <u>東南亞</u> 與 <u>華南</u> 的農業起源問題 | 五、 <u>華南</u> 新石器時代的地方文化 |
| 三、 <u>貨平</u> 、 <u>北山</u> 、與繩紋陶文化 | 六、 <u>華南</u> 青銅文化開始的問題 |

中原歷代認為是中國古代文化的重心，因為『三代之君，皆在河洛之間』（史記卷28封禪書），而東夷西戎南蠻北狄，有不火食，有不粒食，一向視為異族。所以古代史上，講到南方，不是說『少昊之衰、九黎亂德』（楚語），便是罵『蠢爾蠻荆，大邦爲讎』（詩采芣）。這種輕視南方邊疆文化的態度，在近年史前考古學的研究上，還有相當顯著的影響。講中國遠古時代考古學的教科書，多以華北的文化發展爲中心，從仰韶、龍山等新石器時代的文化，一直詳細的述說商周文明的起源與發達。至於華南的史前與古代文化，則常常是在講中國文化的所謂『邊緣地帶』時才大略提到，總是當作中原文化的末流，或是進步遲滯的土著文化，只有受到中原文化影響所及才有進展的動力。

這種情形，一方面固然是傳統上以中原爲正宗的觀念的表現，另一方面也反映了南方考古資料的缺乏。華南的史前考古，說來也有至少四十年的歷史，但直到最近十年才有較多的發掘工作。考古學者的注意力，又多放在華北，常戴着一副以華北史前文化特徵與分布爲根據的有色眼鏡，來衡量華南的材料。同時，東南亞史前考古學的發達，也是最近十年以來才有顯著成績可見的事；在這以前，東南亞的遠古文化史缺乏堅強的考古學的基礎，也不能給華南的文化史有有意義的支持。由於這種種的關係，華南與東南亞大部地區缺乏豐富的史料，而史料的貧乏，很自然的造成一種文化貧乏遲進的印象。

最近十年以來，這種情形已經逐漸改觀。長江中下游龍山式諸文化（見第九章）的新材料大量出土，固然對華北與華中南在新石器時代的文化關係加上新的註腳，却同時也使學者對這些文化的土著基礎與特徵增加了新的認識。廣東與西南各省的一些新石器時代文化的新資料，更呈示了與北方文化以及與北方文化有密切關係的南方的龍

山式文化之間的強烈的差異性，顯示華南地方文化的源遠流長。民國五三到五四年臺灣的新發掘與1966年來泰國出土的新材料，證明南方文化在文化史上若干重大進展，即使不比中原爲早，至少是同時的現象，而且假使中原與南方有密切的影響關係，那影響的方向也不一定恒是自北而南。今年（民國五八年）寫的這一章，與三兩年前所寫的就有相當根本看法上的不同；再過三兩年，東南亞與華南的新資料如果仍像過去這三兩年來一樣的增加，很可能的本章又需要重新增訂。因此，下文所用的材料雖然都是可靠的科學證據，它們的解釋則只能代表目前的看法¹。

一、舊石器時代的文化基礎

華南舊石器時代遺址遺物雖然不如華北的豐富，却不但能够證明在更新統時代這個區域有遠古人類棲息，而且使我們堅信將來在遠古猿人與古人演化史與東亞各區原人關係上，華南的新材料會扮演不可缺少的角色。第五章詳細的敘述了華南紅土期的舊石器文化，說明這區（與北方的華北與南方的東南亞一樣）在更新統中期以砍器（用礫石粗打的器具）爲主要特徵。在第六章裏，說明在更新統的晚期，中國的西南部，有較進步的舊石器時代晚期工業的遺存發現，它主要的特徵，是用石片打製的較小較精的器具。

與華南的舊石器時代文化及其進展程序相似的遺址，遺物，在東南亞的大陸與島嶼區，都有相當豐富的發現。近十年以來經縝密發掘的砂撈越（Sarawak）的尼雅（Niah）洞穴羣²與巴拉灣島（Palawan）的塔崩（Tabon）洞穴羣³，都有豐富的遺物，從地質與古生物的研究，以及放射性碳素年代鑑定的結果，無疑的可以推到更新統的晚期。這裏的舊石器時代晚期的器具，與華南的相似，也是以石片工業爲基礎的。洞穴較深的地層裏偶有大形的石片與河床礫石打製的砍器，但這些居於少數。在這個區域以南的爪哇與西里伯，早有晚期舊石器遺物發現（前者所謂安東 Ngandong 文化，後者所謂特拉本基 Trabengé 文化），也是以石片爲主的工業⁴。在這個區域以北的臺灣，自民國五七年底五八年初以來新發現的臺東長濱鄉樟原村附近八仙洞裏的所謂長濱文化，從形式學上看，也是屬於這一個華南與東南亞的遠古石片文化系統⁵。雖然長濱文化的年代，在未經進一步的鑑察以前，還不能確定的放在更新統期內，它的

形態之與南方石片文化的相似，及陶器的缺如，很顯然的表示長濱文化與臺灣史前陶器文化屬於不同的工業系統，而且可能與華南與東南亞的打製石片文化有直接的聯繫。

除了臺灣的東海岸以外，更新統晚期打製石片文化還沒有在中國東南部沿海地區發現。換言之，華南的舊石器時代的文化基礎，在地域上，只限於這個廣大區域的西南角（四川和雲南）與東南角。這兩處的文化可以說是廣布於東南亞的舊石器晚期文化向北伸出的兩角。由於華南考古歷史的短淺，我們自然不能說，華南的其餘部分在更新統晚期沒有人類居住，因為遺址遺物的缺如，很可能只是考古工作缺少的反映。但在討論華南農業文化的開始上，我們只能就現有的材料作討論的起點。

二、東南亞與華南的農業始源問題⁶

從自然地理的觀點，中國的南北部分，緯度可有二十度的差別，彼此的氣候、土壤、生物羣與景觀，有顯著的不同；二者之間的界限，一般以北緯三十三度，秦嶺與淮河一線為準。這是中國地理的常識，沒有在這裏詳述的必要。但是，自從人類在兩百萬或三百萬年以前在地球表面上自高級靈長動物裏演化出來以來，由於人類文化與自然環境之間的有機聯繫，近二三百萬年的自然史，就離不開文化史。換句話說，僅說華北華南在自然地理上有重要的差異，並不足以證明華北與華南在遠古文化史上也一定是不同的文化區域，更不足以證明秦嶺與淮河就是把這兩個文化區域分隔開來的固定的界線。華北與華南在遠古文化史上誠然是兩個不同的區域，但我們的研究方法是先從文化材料的直接研究中得到這個結論，然後再從自然地理的差異上找尋部分的解釋。這兩個區域之間的劃界，因時代而不同，並不一定永為秦嶺淮河所侷限，而且二者之間的轉變，常常是逐漸，而不是突然的。從華南的立場來看，它與北邊的華北與南邊的東南亞之間的關係，也因時代而有密切或疏遠的不同。在秦漢以後，華南與華北的關係較近，與東南亞的關係較遠。在秦漢以前，尤其是史前時代，華南與東南亞的關係則稍較與華北的關係為密切。華南與東南亞在遠古時代的密切關係，或者說二者實屬於同一文化區域，其最清楚的表現，是在這個區域的農業始源問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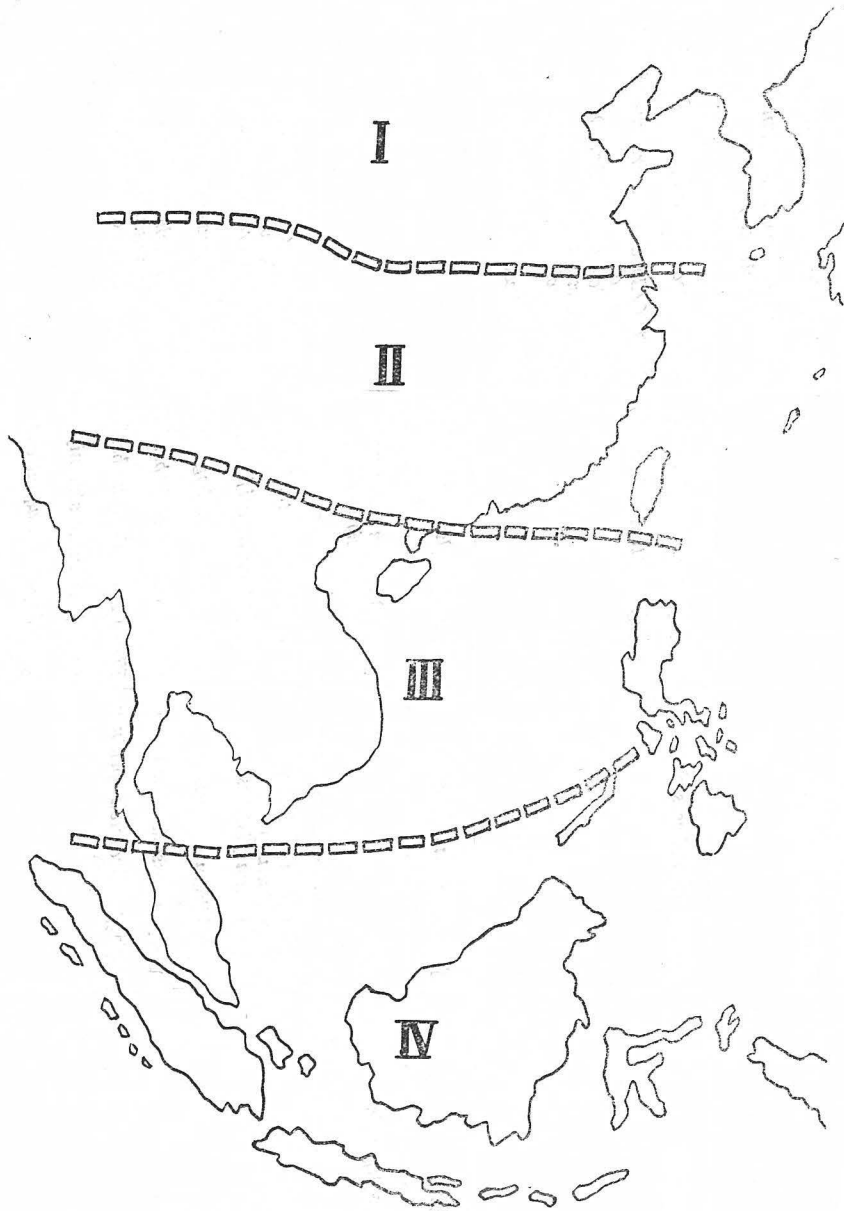
關於農業的發明在人類史上的重要性，已在第八章裏有詳細的說明。早期的農業有那幾種形式？它們在人類文化史上如何起源？這兩項基本的問題，在十九世紀與二

十世紀初葉的文化進化論學派與所謂文化史學派裏，都有了簡單的答案。例如，早期的農業分爲鋤耕與犁耕兩式；前者在先，與母系社會相聯繫，後者在後，與父系社會相聯繫。農業的首先發明，是在兩河流域，然後逐漸向東傳到印度與中國，向北傳入歐洲，向南傳入非洲。這種種說法，經三四十年以來新的科學研究，早已完全站不住腳了。我們今天知道，農業的起源，是一組非常複雜的問題。原始農業的分類，可以自好幾個不同的角度，作好幾組意義不同的分類，得到好幾組不同的結果。至於農業的起源問題，則集中於作物的起源問題。不同的作物有不同的環境背景與不同的培植歷史，某種民族把某種作物培植了以後，不一定就可以把這種作物帶到世界上的其他地區去種植，也不一定就可以把這項技術傳給另一個民族。每一種作物都有它自己的培植史，每一個農業民族都有他自己一套的作物羣與將這套作物羣裏的作物一項一項培植出來的經驗⁷。

從這種觀點出發，所謂農業始源的問題，主要是指兩項研究的目標，一是個別作物的培植歷史與傳佈經過，一是個別人羣與個別作物以及作物羣的關係。這方面的研究，要靠植物學、古植物學、民族植物學、古地理學、考古學、與歷史學者的共同努力。近三四十年來的研究，對農業始源上的許多問題，已經有了不少初步的解答。現代的學者都能接受的一個意見，是東南亞（包括華南在內）是許多重要作物最早的培植中心。與這有關的一個附帶的意見，是這個區域的古代住民，是這些作物最早的培植者。

自十九世紀後期開始，植物學者就開始認爲東南亞是許多熱帶亞洲農作物的老家⁸，但對於本區（以及世界其餘地區）作物有系統的調查，始於俄國的植物學者瓦維洛夫（N.I. Vavilov）⁹。瓦氏多年研究全球人工培植作物種屬的分布，將666種栽培植物的起源歸屬於八個中心：中國、印度、中亞、近東、地中海、阿比西尼亞、墨西哥與中美洲、及南美。除此以外，還有三個次要的中心：印度馬來、智婁、及巴西烏拉圭。這些區域之中與東亞及東南亞有直接關係的有三個，即印度（包括亞桑及緬甸）、中國、及印度馬來，每區之下瓦氏都詳列了起源於該區的人工栽培植物，不勝備舉。瓦氏的單子三十餘年來經過學者的進一步的研究，有不少待改之處，但像他那樣徹底有系統的作法還沒有第二個人作過。最近李惠林先生重新檢討東亞植物的分區，

根據緯度，將東亞人工栽培的植物分為四帶(圖一)：(一)北華帶，即『中國北部，包含黃河流域以至東北的南部，北至沙漠，南至秦嶺及其向東延伸至海之支脈』。(二)南華帶，『在西自秦嶺東至長江流域附近以南的大部分中國國境』。(三)南亞帶，『自緬甸、泰國以至中南半島』。(四)南島帶，『是亞洲大陸南方的羣島，包括馬來半島在內』。李氏認為起源在這四帶裏面的主要人工栽培的作物，列如後表¹⁰。



圖一：東亞與東南亞栽培起源的四分帶（據李惠林東南亞栽培植物之起源1966）

	一、北	二、南	三、南	四、南	帶
禾穀類	黍 (<i>Panicum miliaceum</i>) 粟 (<i>Setaria italica</i>)		稻 (<i>Oryza sativa</i>) 薏苡 (<i>Coix lachryma-jobi</i>) 一種粟 (<i>Echinochloa frumentacea</i>)		
塊根莖類	草石蠶 (<i>Stachys sieboldii</i>)	山藥 (<i>Dioscorea batatas</i>) 茨菇 (<i>Sagittaria sinensis</i>)	*芋 (<i>Colocasia antiquorum</i>) *海芋 (<i>Alocasia macrorrhiza</i>) 薯蕷 (<i>Dioscorea alata</i> ; <i>D. esculenta</i>) 地瓜 (<i>Pachyrhiza erosus</i>) 芋艿 (<i>Eleocharis tuberosa</i>)	*芋 *海芋	
豆類	黃豆 (<i>Glycine max</i>)	赤豆 (<i>Phaseolus angularis</i>)			
食用油類作物	黃豆	油菜 (<i>Brassica chinensis</i> var. <i>oleifera</i>)			
蔬菜	蒜 (<i>Allium sativum</i> f. <i>pekinense</i>) 蔥 (<i>Allium fistulosum</i>) 韭 (<i>Allium ramosum</i>) 白菜 (<i>Brassica chinensis</i>) 大白菜 (<i>Brassica pekinensis</i>)	百合 (<i>Lilium tigrinum</i>) 茭白 (<i>Zizania latifolia</i>) 芥藍 (<i>Brassica alboglabra</i>) 水白菜 (<i>Brassica japonica</i>) 蕹菜 (<i>Brasenia schreberi</i>) 水芹 (<i>Oenanthe stolonifera</i>) 蘿菜 (<i>Ipomoea aquatica</i>) 茼蒿 (<i>Chrysanthemum coronarium</i>) 金針 (<i>Hericallis fulva</i>)	*莧菜 (<i>Amaranthus mangostanus</i>) *苦瓜 (<i>Momordica charantia</i>) *冬瓜 (<i>Benincasa cerifera</i>) *毛烏瓜 (<i>Trichosanthes anguina</i>) *絲瓜 (<i>Luffa acutangula</i>)		

菓木類	桃 (<i>Prunus persica</i>) 李 (<i>Prunus salicina</i>) 杏 (<i>Prunus ameniaca</i>) 梅 (<i>Prunus nume</i>) 櫻桃(<i>Prunus pseudocerasus</i>) 梨 (<i>Pyrus pyrifolia</i>) 花紅 (<i>Malus prunifolia</i>) 山楂 (<i>Crataegus pinnatifida</i>) 柿 (<i>Diospyros kaki</i>) 棗 (<i>Zizyphus vulgaris</i>)	酸橙 (<i>Citrus aurantium</i>) 甜橙 (<i>Citrus sinensis</i>) 橘柑 (<i>Citrus reticulata</i>) 金橘 (<i>Fortunella japonica</i>) 黃皮 (<i>Clausanea lansium</i>) 枇杷 (<i>Eriobotrya japonica</i>) 楊梅 (<i>Myrica rubra</i>) 荔枝 (<i>Litchi chinensis</i>) 龍眼 (<i>Euphoria longana</i>) 橄欖(<i>Canarium pimela</i>)	柚 (<i>Citrus grandis</i>) 檸檬 (<i>Citrus limon</i>)	麵包樹 (<i>Artocarpus incisa</i>) 菠蘿蜜(<i>Artocarpus integrifolia</i>) 羊桃 (<i>Averrhoa carambola</i>) 木胡瓜 (<i>Anerha bilimbi</i>) *椰子 (<i>Cocos nucifera</i>) 宜母子 (<i>Citrus aurantiifolia</i>) 鳳凰 (<i>Garcinia mangostana</i>) 毛龍眼 (<i>Nephelium lappaceum</i>) 蘭欖果 (<i>Lansium domesticum</i>) 流連 (<i>Durio zibethinus</i>) 欖仁 (<i>Terminalia catappa</i>) 蓮霧 (<i>Eugenia malaccensis</i>)
其他特殊食物作用				香蕉 (<i>Musa paradisiaca</i> ; m. sapientum) 甘蔗(<i>Saccharum officinarum</i>)
飲料及咀嚼嗜好品		茶 (<i>Thea sinensis</i>)	檳榔 (<i>Areca catechata</i>) 檳榔葉 (<i>Piper betle</i>)	
香料及調味品類			桂皮 (<i>Cinnamomum cassia</i>) *胡椒 (<i>Piper nigrum</i>)	*薑 (<i>Zingibera officinale</i>) *鬱金 (<i>Curcuma domestica</i>) *胡椒 荳蔻 (<i>Myristica fragrans</i>) 丁香 (<i>Eugenia caryophylla</i>)
纖維作物	†麻 (<i>Camnabis sasiva</i>)	苧麻 (<i>Boehmeria nivea</i>) 苧麻 (<i>Abutilon avicinniae</i>) 葛 <i>Pueraria thungbergiana</i>)	†棉 (<i>Gossypium arboreum</i> ; G. herbaceum) †黃麻(<i>Corchorus capsularis</i>)	
其他工藝作物	桑 (<i>Morus alba</i>) 漆 (<i>Rhus verniciiflua</i>)	茶油樹 (<i>Camellia oleifera</i>) 柏油樹 (<i>Sapium sebiferum</i>) 油桐樹 (<i>Aleurites cordata</i> ; <i>Aleurites fordii</i>)		

* 示栽培起源地區不確定者。

† 示古代自隣區傳入者。

李氏的上面這張單子，再根據民族植物學與考古學方面的材料，還可以做重要的補充。如產筍並可做各種器物的竹子，無疑也是東亞的產品；大概各種小竹 (*Phyllostachy spp.*) 首先培植於南華帶，大竹 (*Dendrocalamus asper*) 導源於南亞或南島帶。另外幾種常見的作物如蕎麥 (*Fagopyrum esculentum*)、毛豆 (*Stizolobium hasjoo*)、蘿蔔 (*Raphanus sativus*)、菱角 (*Trapa natans*)、與銀杏 (*Ginkgo biloba*)，也多認為導源於中國。在第九章裏已提到，植物學家多認為在中亞起源的蠶豆 (*Vicia faba*) 與在南美起源的落花生，都在龍山形成期的華南遺址裏有遺物發現；它們縱不是在中國最早為人工所栽培，也至少在華南有相當悠久的歷史了。在這方面的考古學的材料，在後文再詳細的討論。

專就上表的資料來看，有幾點很顯著的現象，對東亞與東南亞農業始源問題，似乎有相當要緊的意義。李惠林先生比較這四帶作物的種類異同，得到『南方與北方有不同的性質』的結論：『北方注重禾穀類及其他種子繁殖的作物。南方注重塊莖類及其他無性繁殖的作物。北方注重豆類及油料作物較之南方為甚。北方對蔬菜有相當多之種類栽培，且在歷史上蔬菜之變動甚大。向南則蔬菜栽培之起源漸為減少，而至最南地帶則葉類蔬菜栽培起源者已近於無。在北方有若干種特殊工業作物起源栽培如漆及桑之類，但在南方則缺如。南方有特殊之食用作物如香蕉及甘蔗，在北方則無所比擬。菓木在南北皆栽培極盛，但二端起源之種類則大相逕庭，北方為溫帶種類，如薔薇科植物為最重要。南方則為熱帶植物，並無在植物學方面之集中』。李氏所謂北方，指北華帶為主，南華帶為副，而所謂南方，則包括南島南亞兩帶。換言之，從作物起源上看，東亞有兩個中心：華北及東南亞。華南的地位，則照李氏的看法，『可以說是南北二主要栽培植物起源地帶的緩衝區。』華北農業起源問題，已經在第八章裏討論過。討論農業文化在華南的歷史，我們就不得不先討論東南亞農業起源問題以及華南與華北及東南亞兩個農業中心的關係。

上面已經說過，現代的學者都同意，東南亞是古代人類史上農業起源的中心之一。這種說法的主要出發點，是上述南亞與南島帶土生的作物衆多，而且在人類文化史上有重要地位的關係。但是古代東南亞首先栽培這些作物的是什麼民族或那些民族？他們有什麼樣的文化，在什麼年代，與隣近地區的民族與文化有什麼樣的關係？這

些農作物的培植經過了什麼樣的程序？這些問題多還沒有明確的答案。詳細的答案，將來主要要靠考古學的材料；目前考古學的材料還極有限，下節再詳細敘述。大部分研究這些問題的學者，根據民族學、民族植物學、與植物地理學等方面的資料，作了不少很合理而且有趣的推想¹¹。他們的推想，主要的包括下面這幾條：

(一) 東南亞熱帶與亞熱帶的最早培栽植物的，是住在海邊近河口，以捕魚為主要生業的住民。他們的居住區域，有豐富的天然植物資源，而且因為地形複雜野生植物種類也極繁多。這種漁民由於食物供給的豐富，有相當定居的生活，並且對附近的各種植物特性與用途非常熟悉。最初是對自然生產的野生植物的利用，逐漸的學會了對野生植物的栽培與控制。

(二) 野生及早期栽培的植物，在東南亞的漁獵文化裏的可能用途，自然很多，但主要的用途，照學者最近的意見，是(1)用為容器，如竹筒、葫蘆等；(2)取其纖維（包括樹皮在內）用作繩索，在捕魚上使用（魚網、釣繩、塞木板船縫）；(3)採植物中的毒素用作麻醉劑以捕魚。這些（及其他）植物的使用，久之成習，並且養成人類對植物的依賴性。加上野生植物（尤其水生植物及野菓）的顯然的食用價值，植物栽培之發生可以說是必然的現象。

(三) 在這種情形下產生的植物栽培，很可能是以竹、葫蘆、菓樹、水生植物、及根莖類植物（如芋、薯蕷等）為最早。現在學者一致認為在東南亞的食用作物中，根莖類及菓類的栽培，遠在穀類植物之前。在穀類作物中，粟、薏苡等比稻米的栽培為早。

(四) 最早的作物培植，很可能的只是當時住民全盤的生業的一小部分，是漁、獵、採貝的補充。同時當時的培植，也是小規模的家庭副業；就在住家附近，揀乾濕適宜的地方，開墾小片的農園，還遠談不到大片的農田。

學者對東南亞早期農業的這種推測，顯然有相當的根據，即不能全部接受，在主要的節目上，似乎是可以成立的。這個區域的這件重大的發明，與隣近其他農業中心的關係如何，則純然是一個年代學上的問題。因為東南亞農業發生與發達的上述的程序，顯然經過了長期的歷史，在它的發達經過中，有不少的變化。這些變化與隣近地區的關係，要看彼此年代的早晚。美國的地理學家斯奧爾 (Carl O. Sauer) 認為東南亞

的早期農業，是整個舊大陸農業史上最早的一個階段。農業的技術，由這裏向北傳入華北、向西北傳入印度及地中海東岸，向西傳入阿比西尼亞。這三個區域，由於根莖作物不適生長，導致穀類作物的發生¹²。這個說法，在二十年前初創的時候，學者多認為極端，但近年來的新研究，使學者對它逐漸的加以重視。在這方面，近三四年來的考古材料有絕頂的重要性。

三、貨平、北山、與繩紋陶文化

植物學與民族學者所推測的東南亞作物栽培的早期歷史，有很久的期間不為一般的學者廣泛的接受。主要的原因，是學者在東南亞過去的考古材料裏，找不到那早期的根莖菓樹一類作物的證據。同時，東南亞的氣候濕熱，像芋頭與薯蕷那樣的食物，好像沒有保存下來的可能。上面所撮述的推想，大家雖覺不無言之成理，却無實證，恐怕也不過姑備一說而已。近年來，由於古生物與土壤學研究技術的進步，這方面的研究，轉而大有可為。現有的材料，雖不能說是把上引的說法全部證實了，至少已將其作部分的支持。其中較重要的新材料，是一九六四到六五年臺灣大學與耶魯大學在臺灣的發掘與一九六七到六八年泰國的石灰岩洞穴貨平文化的新發現。我們且先從貨平文化說起。

貨平文化是北越遠古的一種打製石器工業所代表的文化，最早的發現與研究者是法國的柯蘭尼女士(Mlle. Madeleine Colani)，由北越的貨平州(Hoa Binh)而得名。柯女士在貨平最初發掘了九處淺洞與岩蔭遺址，採集了大量的打製石器。類似的遺物，後來又在貨平州的其他遺址及鄰近的善化(Thanh Hoa)州出土。在1932年一月第一次遠東史前學者會議(河內)會席上，關於貨平文化的一個專題小組對貨平文化(法文 Hoabinhian, 英文 Hoabinhian)下了下述的一個定義：

『貨平文化：一般用數種原始技術打製的器具所構成的一種文化。代表這種文化之特徵的，有常在一面製作的工具、礮石、似三角形橫剖面的器具、石圓板、短斧、及杏仁形的器物，並有相當數量的骨器。』

自此以後，中南半島及其鄰近地區有不少合乎上述的廣泛的定義的文化遺物出土。到現在為止，可以叫做貨平文化的遺址的分布範圍，至少包括：中國的西南(四川、雲

南、貴州、廣西、和廣東的西半)、越南、老撾、柬埔寨、緬甸、印度的亞桑、泰國、馬來西亞的馬來亞、和印尼的蘇門答臘的西北岸¹³。

與貨平文化有顯著關係，但關係不甚清楚的，在中南半島還有所謂北山文化(Bacsonian)。這個文化的名稱，來自北越的北山州，在這個區域的二十七個遺址裏，曼須氏(Henri Mansuy)在1924年發現了一批礫石打製的工業。與這批石器同出的，比起貨平的遺址來，有稍多的刃部磨製的石斧，所以曼須氏把這批石器所代表的文化稱為北山。實際上貨平與北山兩文化之間並沒有基本上或顯著的不同。

一直到最近，學者都認為中南半島這種遠古時代以礫石打製的石器的文化，屬於所謂『中石器時代』。近至1966年英國的一位年青考古學家馬脩氏(John M. Matthews)對貨平與北山文化作綜合性的敘述時，還很肯定的說，這類材料代表『一種特異的文化，以狩獵與食物採集的經濟為基礎，具有主要用礫石製作的打製石器。在它不呈具農業的證據這點上，它是一種中石器文化。』¹⁴這很可以代表考古學界對東南亞早期文化的一般看法：落後而且進步遲滯。照這樣看，上文所推論的東南亞早期農業，豈不是被考古學的證據所推翻了麼？

回答這個問題，可分好幾步進行。北越的『中石器文化』的考古，還在相當原始的階段；這個評語，不但適用於四十餘年前的法國學者的工作，連最近俄國人的調查也可以包括在內¹⁵。所謂『文化』，僅以各種打製或部分磨製石器為主要代表，連陶器形質裝飾的資料都極為稀少。近代的科學考古技術，完全沒有使用。所以考古學上農業的缺如，只是反面的證據。在考古學上，反面的證據(所謂 negative evidence)是最不可靠的證據，這是很明顯的。這些遺址裏面所有的關於古代生業的資料雖不豐富，却很清楚的代表採貝、漁獵的文化。貝塚是大部遺址的特徵，其主要的種屬是 Melania，其中包含猴、長臂猿、鹿與淡水龜類的骨骼。這類的證據，並不足以證明農業的缺如，因為如上文所說，東南亞早期作物的栽培，實在是漁獵採集文化的附屬活動。自貨平與北山的遺址裏，出土了不少的石磨棒與磨盤；這些固然很可能是用於磨碎骨頭、敲磨石器、或磨研赤鐵礦等種工作上的，也有用來磨研野生或家養植物莖葉根莖種核的可能性。自然貨平與北山文化裏面若有農業，它最好最強的證據便是農作物的遺留本身。

貨平文化裏農作物的遺留在1967—68在泰國西北的一個石灰岩洞穴（『仙人洞』）裏首次發現。洞在泰國西北角泰緬邊境，Mae Hong Son 鎮北約60公里，薩爾溫江岸石灰崖壁上 600 公尺高處。洞內面積僅有25平方公尺左右。夏威夷大學研究生葛曼氏（Chester F. Gorman）在洞內發掘了五個文化堆積層。這項工作，迄今只有初步報告¹⁶；各層的關係不很明瞭，但大致上 2,2a,3,4 等四層代表第一文化層，為貨平文化層；1 與 1/2 之間層為第二文化層，葛氏認為是貨平文化繼續發展但加上新文化成分的產物。第一文化層在不同層次採集的竹炭的碳素十四鑑定的結果，得到三個年代：9180±360 B.P. (Gak 1845). 8750±140 (TF802). 及 8550±200 (Gak 1846)。換言之，早期的貨平文化在這個洞裏的遺跡，早到公元前7,500年以前；到公元前6,600左右就有了新文化因素的傳入。這段年代之間的主要遺物如下：

(一) 早期貨平文化：蘇門答臘式石核器、沾有赤鐵礦的磨石、在一面打製的石英岩礫石器、石片。這是一個標準的貨平文化石工業，出土於4—2。

(二) 晚期貨平文化：出土於 1 及 1/2 之間層，除了上述的石器繼續出現以外，並且有兩件方角石斧，一件未製成的石礮，和兩件在兩面磨製的『石刀』形器。

除此以外，有少許繩紋陶片，赤棕色，3—6公厘厚，有繩紋和篋紋。

這個遺址的重要性，全在與早期貨平文化一起，有植物遺存的出土。自 4 層裏出有杏屬 (*Prunus*)、欖仁 (*Terminalia*)、檳榔 (*Areca*)、豆類 (*Vicia* 或 *Phaseolus*; *Pisum* 或 *Raphia*)、葫蘆 (*Lagenaria*)、和菱角 (*Trapa*)。自 3/4 之間層裏出有胡椒 (*Piper*)、白胡桃 (*Madhuca*)、橄欖 (*Canarium*)、和油桐子 (*Aleurites*)。自 3 層出有橄欖、葫蘆、和黃瓜 (*Cucumis*)。自 2 層裏出有胡椒、檳榔、和橄欖。『這類遺物和這些植物在現代土著情況中的使用的民族學的知識所指示的植物利用方式，是利用野生或經過人工照顧的帶殼的核果為食物，如白胡桃、橄欖、和欖仁；用於取光或食用，如油桐子；用為調味品，如胡椒；用為刺激品，如檳榔。但除此以外，葫蘆和黃瓜的使用，以及菱角，帶莢的豆 (*Phaseolus*, *Vicia*) 和豌豆 (*Pisum*)，形成一組食用的作物，指示着超過簡單的食物採集階段的經濟發展。』¹⁷ 這些作物的種類以及使用的方式，與上文所列的民族植物學者所推斷的東南亞古代的人工栽培的作物很有不少相應之處。縱然這一處的發現不能證明整個東南亞的貨平文化都有初期農業

活動，却至少有下列的兩點意義：人工培植和採集的植物（與民族植物學家所擬測的種類相似）的確在八、九千年以前的東南亞出現，而且貨平與北山文化的遺址是進一步找尋這一類材料的地點。中國的西南部也在這值得作進一步調查研究的區域之內。

泰國西北仙人洞的地層堆積狀況，很清楚的證明，至少就這一區域來說，陶器的使用在人工栽培植物出現以後。這固然也不能作為農業在東南亞普遍的在陶器之前出現的證據，至少說明在這一點上東南亞文化史上農業與陶器發達的順序與近東和核心美洲等所謂『核心地區』的情形不相衝突，同時也表示若干在陶器層下的打製石斧工業（如四川、廣東等地屢有報告的）並不一定便是所謂『中石器的文化』。

仙人洞的陶器是繩紋陶，並帶有用梳狀工具刻印的花紋，也是一點極其值得注意的現象。這種陶器在中國南部沿海有非常廣泛的分布，西自中越邊境的北山文化遺址¹³，中經廣東沿海的許多所謂貝丘遺址¹⁴，東到臺灣的西北、西南、和東海岸²⁰。其中經過詳盡發掘，資料最為豐富的是臺灣西北的大坌坑和西南的鳳鼻頭兩個遺址的最下層的繩紋陶文化。這種文化，在1964—65年由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與美國耶魯大學人類學系調查的結果，可說是東南亞初期農業文化首次在考古學上的證實²¹。對這方面的研究，耶魯大學的塚田松雄氏的花粉分析研究出了很大的力量²²。

民國五十三年秋季，塚田氏在臺灣作古代花粉研究期間，在日月潭的日潭湖底，直到12.79公尺的深處，採了一段湖底淤泥的標本。經碳素十四鑑定的結果，湖底向下12.79米處代表約六萬年以前的堆積。從這以上，花粉分析揭露了六萬年來日月潭一帶的古植物史。這是華南第一次花粉分析在考古學上的應用。六萬年來植物的變遷，固然有不少重要的現象，與本題關係最密切的發生在一萬二千年前左右與四千二百年前左右。在一萬二千年前，日月潭的附近，原始森林逐漸為次生森林所代替，而且湖底淤泥中木炭的數量開始作持續性的增加。這一次的變化，照塚田氏的意見，代表人類的活動對原始森林破壞的影響。依現在臺灣西海岸考古學的知識，如果在這樣早的時代便有人類的活動，唯一可能的文化是所謂繩紋陶文化。同時，除了農業活動以外，我們對原始森林的持久性的破壞很難加以圓滿的解釋。換言之，日月潭的花粉史首次表示了臺灣古代繩紋陶文化有從事若干農業活動的可能性。到了四千二百年前的花粉變化，則無疑的證明了農業活動的驟然進展，並且顯示了穀類作物的出現。

這個時代正是龍山形成期文化在臺灣中部出現的時代，後文還要詳述。

繩紋陶器在臺灣考古學上早有發現，而且很久以前便有考古學者推測它是臺灣最古老的一種陶業²³，但民國四十一、二年臺大在圓山貝塚的發掘才首次自層位上證明繩紋陶器的古老²⁴，民國五十三、四年臺大與耶魯大學在臺北縣八里鄉大坌坑遺址與高雄縣林園鄉鳳鼻頭遺址的發掘才建立了臺灣史前繩紋陶文化的地位與繩紋陶文化層。這個文化的詳細內容還有待進一步的發掘與研究；就目前已有的材料，可說是具有下列的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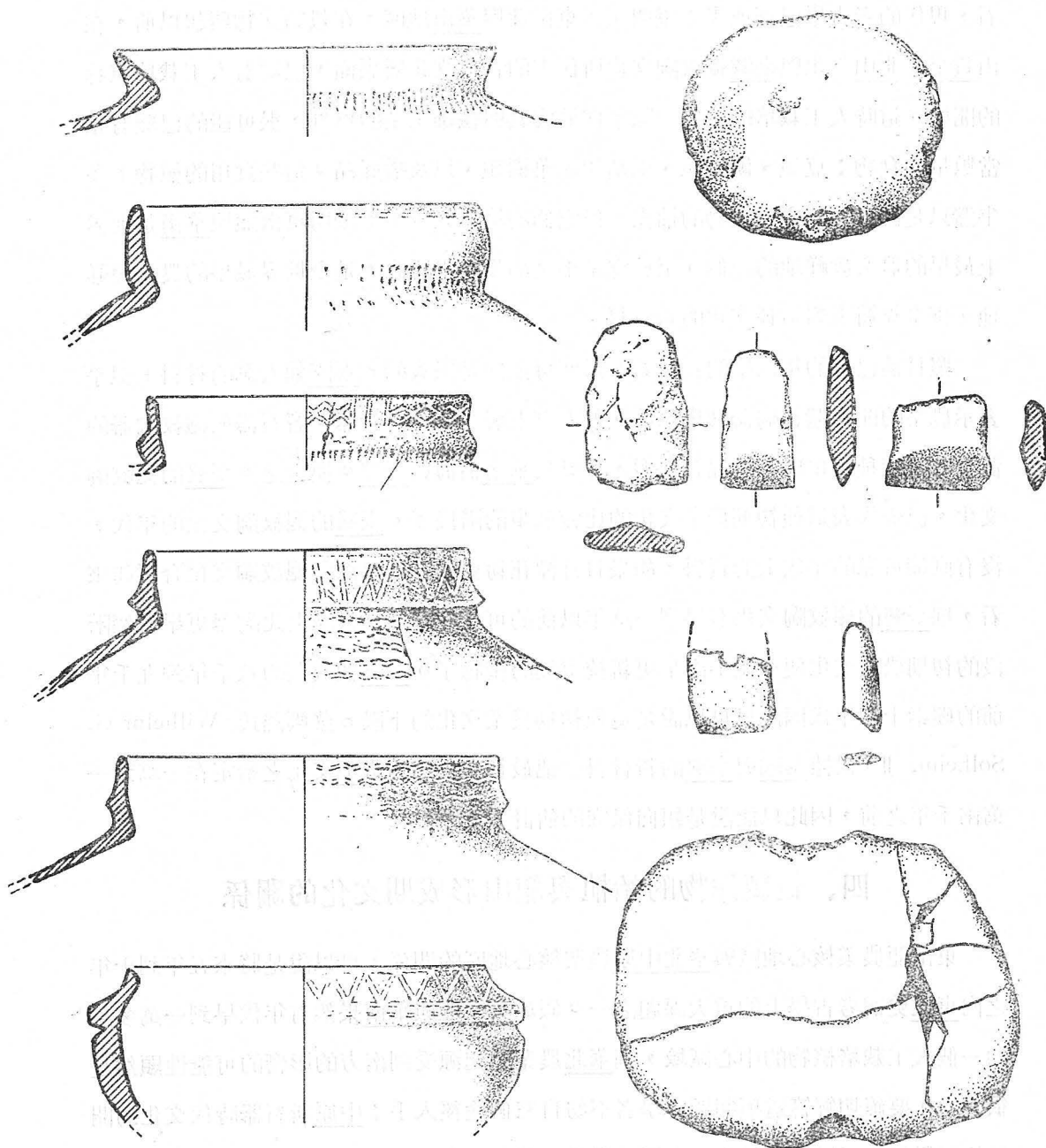
1. 繩紋陶文化的遺址在臺灣有三個集中分布的區域：北部海岸自蘇澳到新竹附近，並且沿淡水河下游伸入臺北市區；西南部海岸自曾文溪到下淡水溪之間；與東部海岸自長濱南北。遺址的地形都在海岸的低臺地上，河口的兩岸。

2. 石器發現的不多，但已有好幾種特殊的形制：打製石斧；磨製石斨及石鏟；兩端、兩面中央、或沿周緣有敲砸痕迹的河床礫石；兩長邊有砸痕可能用作網墜的礫石；板岩製三角形中帶小孔的石礮；長方形有直平行深槽的石板，可能是樹皮布的打棒。從用途上看，這些石器表現漁獵生活及木材的建造。顯然用於農耕的器具（如石鋤石犁）都未發現。

3. 貝塚在現有的遺址中缺如。骨器罕見。

4. 這種文化的代表遺物は陶器。質粗含砂，火候不高，厚度約5到8公厘，色以深淡棕色為主，黃色與紅色的也有。主要的形制是碗和低圈足、大腹、小口的甕。甕罐口唇薄，向頸部加厚，常在唇下外面有凸出的一道脊狀突起。體上用裹着繩索的棍板上下壓印粗細繩紋，同時在口外和肩上常有用梳狀工具（兩根或三根細棍束在一起）刻印的波狀紋和短劃。體外偶用深紅色塗彩繪的粗線紋（圖二）。

具有這種特徵的繩紋陶文化，顯然已經有相當發達的工藝和美術。固然當時的生業大概仍以漁獵採集為主，但人工栽培植物存在的可能性也是很大的。繩索的大量使用，有陶器上的繩紋為證；這一方面證明當時植物纖維的大量使用，以及對植物的普遍利用，一方面暗示着繩索的若干與捕魚有關的用途（漁網、塞船縫）。與後者可能有關係的，是石器中的網墜與可以作船用的木工用具。這些現象都與民族植物學家所擬測的東南亞早期農民的文化與自然環境若合符節。



圖二：臺灣繩文陶的代表遺物

把泰國的貨平文化層裏的植物遺留與臺灣繩紋陶文化與臺灣古植物史合併起來看，現代的考古學已經或幾乎證明了，東南亞與華南地區，在穀類作物興起以前，在由貨平、北山文化與臺灣繩紋陶文化所代表的古代文化層裏面，已經有人工栽培植物的開始。這時人工栽培的植物，除了作於容具與纖維工業的以外，很可能的已經有相當數量的食物：豆類、硬果類、根莖類、菓樹類、以及嗜好品。這些食用的植物，多半還只是漁獵採集所得食物的補充，但它們的培植與利用，證明東南亞與華南是世界上最早的農業發祥地的一個。至於它是不是如斯奧爾所說，是全世界最早的農業發祥地，則全靠將來對這種文化的新資料。

照目前已有的年代學的資料看，這個可能性是很大的。泰國仙人洞的材料，似乎表示農業的開始還在陶器初現以前。仙人洞上層文化是打石器、磨石器與繩紋陶器的混合。這幾種文化成分的混合情形，亦見於華南沿海與臺灣。換言之，臺灣的繩紋陶文化，已經代表這種初期農業文化的比較進步的階段了。臺灣的繩紋陶文化的年代，沒有直接可靠的年代上的資料。如果日月潭花粉史的年代可以與繩紋陶文化合併起來看，則臺灣的繩紋陶文化有早到一萬年以前的可能。若然則大陸上比陶器更早一個階段的初期農業文化便不能不說是更新統末期的產物了。泰國仙人洞的八千年到九千年前的碳素十四年代因此只可以說是這種初期農業文化的下限。蘇爾瀚氏 (Wilhelm G. Solheim, II) 根據泰國與臺灣的新材料，把最初有農業的貨平文化之始定在一萬到一萬兩千年之前，因此只能說是傾向保守的估計²⁵。

四、穀類作物的始植與龍山形成期文化的關係

東南亞農業核心地區與華北中原農業核心地區的關係，可以說是將來五年到十年之內東亞史前考古學上的重大課題之一。假如東南亞與華南果然有年代早到一萬多年的一個人工栽培植物的中心區域，則華北農業的起源受到南方的影響的可能性顯然是很大的。要確切解答這項問題，學者不妨自三個途徑入手：中原新石器時代文化的開始的絕對年代可以早到何時、中原特徵的各種人工栽培作物的培植歷史、以及中原與華南最早新石器時代文化之間的異同與親疏關係。

這三方面的研究，目前都沒有足夠的資料。關於中原新石器文化開始的年代，在

第八章裏已經把現有的知識作了一番介紹。我們固然自仰韶文化到商殷文化，在中原有相當長久而且完備的發達程序，却缺乏任何絕對史前年代學上的材料。同時，中原文化那最早的一段，遺物還少，代表的時間有如何的長久，今日還不能說定。在這整整的一段時間裏，到底有那些重要的作物經過人工的培植，其培植的過程如何，也還缺乏考古學上的資料。我們只大略知道，早到仰韶文化時代，中原已經普遍種植了小米(*Setaria italica*)和芥菜(*Brassica* spp.)。它們與華南的早期農業文化之間，代表不同的植物羣。換言之，華北的農業，有它自己的一段發達史，顯然不是從秦嶺以南移植過去的。

從秦嶺南北最早的陶器上看，南北的最早的新石器時代之間，則很清楚的有文化接觸——甚至文化傳播——的關係。這種關係的代表，就是那新石器時代早期的繩紋陶器。據最近的學者的意見，中原新石器時代，在仰韶文化彩陶鼎盛時代以前有一種以繩紋陶器為代表的文化。『這類遺存，除見於〔華縣〕元君廟、〔寶鷄〕北首嶺下層外，在華縣老官臺和陝南西鄉李家村，都發現過單獨存在的遺址，在河南洛寧洛河沿岸也發現過它的踪跡。〔它〕的特徵器物有：刻劃紋、極細繩紋或細繩紋上加劃紋砂陶罐、假圈足或圈足鉢、口部加刻齒紋帶、淡褐色硬質陶鉢碗、折沿、小口大腹光面泥陶罐和三足器等。』²⁶ 這種新的文化共見於秦嶺南北，並且在渭水流域發現在仰韶彩陶文化的下層這兩件事實，非常的值得注意。關於它的陶器的特徵，到現在還沒有詳盡的報告可供參考，但就上述的簡略的說明看來，與臺灣的繩紋陶文化都不無相似之處。換言之，華南的早期繩紋陶文化之越秦嶺而傳入中原，並且在這種文化的基礎上後來的中原文化的發達，都不是沒有可能的。

這些可能性將來能否證實，證實幾分，自然都是後話。不論它的最早的來源與東南亞與華南有多少關係，中原的新石器時代的文化，自它在考古學上最早的證據起，就有它自己的特性，這在第八章裏已經有了詳細的說明。作為中原文化特性之一的，也許是最重要的一項，是穀類作物的培植。在這一點上，就今日所知的材料來說，中原與東南亞的早期新石器時代文化之間，顯示了相當基本性的區別。簡單的說，中原的早期文化以穀類農業為代表（尤其是粟和黍），而南方的早期新石器時代文化以根莖菓樹類農業為代表。華南和東南亞的穀類農業，是後起的事；南方這個區域的重要

穀類作物，有的是自中原輸入的（如粟），有的則可能是在中原穀作文化的影響下發源的（如稻和蕷苡）。這中間最要緊的作物，自然是稻米。

現代學者泰半都同意，人工栽培的稻米（*Oryza sativa* L.）的祖先是一種多年生的野生稻米，散布在東南亞（自印度東部、經東南亞大陸與華南直到南洋）的沼澤低地區²⁷。這個區域如上所述，在新石器時代的早期以根莖菓類為主食，照法國學者Haudricourt 氏的意見，稻米最初是種芋的地裏的一種野草，而最早的種稻者的種稻技術有不少是自種芋的技術直接借用來的，如插秧和用刀割莖的收穫方式²⁸。換句話說，東南亞的最初的種植根莖菓類作物的文化，似乎就是稻米的培植者。但是這種說法，也有它的問題。在太平洋西南部地區，芋薯作物一般而言在產量上要比稻米大兩倍或三倍。經用適當的技術和照顧，芋薯都可以結成很大的體積與特殊的形狀，與土人社會裏的祭儀與政治行為的競賽上都有很重要的地位。Lévi-Strauss 認為這些特徵可以說明芋薯在大洋洲社會生活上的重要性²⁹。既然如此，東南亞早期住民自根莖菓類作物的耕植之向穀類作物的耕植的變換，一定是在一種相當大的刺激性之下才會進行的。

照法國民族植物學者 Jacques Barrau 氏的看法，刺激東南亞種植根莖作物者向穀類作物的轉換的主要動力，是北方文化的影響，甚至於是北方住民南移的結果。在東南亞的低溼地區，『根類作物是主食，很難想像那種植它們的原始農民就是最初栽培了稻米的。但是本區曾接受了自亞洲內部經雲南南下到中南與馬來半島的移民。這些移民，也許習慣於穀類食品而把小米之類帶下……。他們大概在〔東南亞〕發現了稻米，而開始其人工培植。從這個中心稻米向西北傳入印度，向東北傳入中國，在這些分隔甚遠的中心被進一步的改良。這種說法可以部分解釋在距離多年生的稻米野種的最初產地甚遠的不同地方分別發達起來的不同品種的稻米之間若干形態上與遺傳學上的差異。』³⁰由此看來，『稻米與小米一類的穀作在東南亞的傳佈一定是由於若干外來的影響。與舊有的根類作物對照來看，稻米是一種乾燥而且易於搬運的貨物，易於分開和量稱，也就是適於貿易的經濟。』³¹

這種推論與考古學上的事實，有相當的一致性。稻米的考古學的遺留，在華南的初次出現，與龍山形成期文化的廣泛的出現，是同時的。至今所知的稻米遺跡有三種：稻穀的遺留、稻桿的遺留、與稻穀在陶器上的印痕。發現這種遺跡的遺址，屬於

好幾種不同的文化：江漢的屈家嶺文化、長江下游的湖熟文化、錢塘江下游的良渚文化、與臺灣西海岸的營埔文化。從陶石器的形制上看，這些文化雖各有各的特色，却都具有很基本的類似，大致代表一個分布在長江中下游與東南海岸的一個龍山形成期文化層。關於這個文化層，第九章已經有詳細的討論。與本章所談的論題有密切關係的幾點，却不妨在此地重述一下：

(一) 華中與華南的龍山形成期文化，雖各自有它區域性的特徵，却在極廣大的區域裏呈示相當的一致性。除了陶器上的共同性以外，稻米的遺跡和收割稻米用的板岩製的長方形與半月形的石刀，可以說是最要緊的一些特徵。龍山形成期的諸文化，多半是在很短的一段時期裏迅速的傳佈在廣大的地區的一些文化。它們的傳佈，以及傳佈的迅速，很顯然的與稻米的種植有關。

(二) 上面已經說過的塚田氏在日月潭研究花粉史的結果，在公元前四千二百年以前左右，日月潭附近的森林，呈示了劇烈的變動，表示農業的急遽進展。同時，在禾本科的花粉之中，至少有三分之一是穀類的作物。公元前四千二百年前左右臺灣中部濁水與大安兩河流域的史前文化，是中部的紅陶文化，代表龍山形成期文化進入當地的標誌。這雖然在整個華南來講，是一個局部的現象，却對上文所說的龍山形成期文化的迅速移動與稻米培植的關係，加以有力的支持。

(三) 臺灣史前文化的碳素十四鑑年的結果，使我們可以相當確定的，把龍山形成期文化在臺灣中、南部的開始定在公元前二千五百年左右。華南大陸上的類似文化，可以據此定在公元前三千年開始。

(四) 華南的龍山形成期各文化，與中原及華北其他地區的新石器文化比較，從陶、石器的形制與裝飾花紋上看，大致相當河南的廟底溝Ⅱ期文化與山東的大汶口文化，是介於仰韶文化與龍山文化之間的一種過渡期的文化。由於華南龍山形成期文化與華北相當的文化之間的類似，對華北新石器時代文化變遷的動力的了解，以及華中、南龍山形成期文化以前更原始的文化的稀少與迥異，我們相信華南的龍山形成期文化主要的是華北新石器時代向東南方面移民的表現。這種移民，如 Barrau 氏所說的，習慣於穀類食品，在南方發現了稻米，就將它加以培植。中原最早的稻米遺跡，發現于仰韶村，是屬於廟底溝Ⅱ期文化的一個遺址，很可能代表稻米文化向北的倒流。

(四) 這樣看來，龍山形成期文化代表華北穀作文化向華南的擴張，並且與華南與東南亞的稻作農業的起源有相當的關係，似乎是可以成立的了。但是，我們不可時刻忘記，華南與東南亞的史前考古資料還在初期搜集的階段，待考的問題尚多。假如上述的說法可以成立，則稻米最初的培植，應當在龍山形成期文化的分布區。這照目前的資料來講在華中與華南的東南。稻米的起源，雖有一元多元的說法，似以一元說佔優勢。我們現在還遠不能證明稻米在龍山形成期文化分布區內起源的說法，有充分的考古學與植物學的證據。現在很多學者，傾向于印度為稻米始植地的說法。稻米的遺跡在考古學上，在印度也可以早到接近公元前兩千年左右。假如稻米是在印度或東南亞大陸的西南部先培植的，則上面的說法，便有其不能圓通的所在。

同時，我們對龍山形成期文化完全代表自北方南下的移民的說法，不能不保持極端的審慎態度。華南的繩紋陶文化遺址，除了廣東南岸、臺灣、與西南以外，向北一直到四川盆地及湖北西部的長江流域³²，以及江西北部鄱陽湖岸的萬年³³。將來進一步調查的結果，把這個文化的分布再為擴張，是很可能的。這裏面引起的問題，是龍山形成期文化有多少是土著的？有多少是北來的？它所代表的古代人民，有多少是土著？有多少是中原南下的？從陶器形制的大類別上說，固然大部的種類都是南北共通的，但南方的各個龍山形成期文化的陶器，在細節上都各有其獨特的地方。此外在陶土器物、石器、骨器、房屋、與其他工業、工藝產品上，南北有不同，南方各文化之間也有不同。屈家嶺文化的水禽，與各文化的稻米，都顯示對南方低濕多水的環境的反映。錢山漾的黑陶文化遺址中除了稻米以外，還有桃、瓜（*Cucumis melo*）、菱角、蠶豆、芝麻和花生的遺跡。其中除了桃子多半是華北初產以外，菱角和蠶豆都在七、八千前泰國仙人洞貨平文化層早有發現，是東南亞本身歷史悠久的產物，而芝麻一般也認為與印度有關。換言之，浙江的良渚文化的農產品很清楚的反映了華南與東南亞本地歷史悠久的農業文化，並不能說是清一色的華北輸入。由此看來，在新石器時代晚期，以穀類作物為特徵的時代，華北與華南的文化關係，還是有待更進一步研究的課題。

五、華南新石器時代的地方文化

貨平文化與繩紋陶文化的考古遺物的在華南的分佈，限於西南及廣東海岸與臺

灣；但在江西與湖北也有零星的散佈，而且與秦嶺以北的中原最早的新石器時代文化也可能有相當密切的關係。如上文所說，這類文化仍具有漁獵採集生業，但是根莖菓蔬的種植在當時已有很顯著的地位。到公元前三千年前後，以穀類（稻米為主）農業為特徵的文化在華南作迅速而且廣泛的擴展，其考古遺物發現地區的範圍，遍及於整個華南：自江北的安徽、江蘇、與湖北一直南經江南的浙江、江西、湖南、四川，到海岸的福建、臺灣、廣東，以及整個西南。在這些省份中，有的考古遺物較多，有史前文化的建立；這些文化有不少還可以進一步的歸類到龍山形成期的文化中去，形成一個廣大的文化層。另外的一些省份，則考古工作作得還少，只有各個的遺址遺物的描寫，還不能作大文化的分類。下面我們先將江蘇、安徽、湖北、浙江、江西、湖南、福建、臺灣、廣東、四川和雲南，各省的晚期新石器時代文化及其遺物，作一次極其簡單的介紹³⁴。

（一）江蘇 江蘇³⁵ 在東周初期才開始了真正的歷史時代，在這以前由考古學建立的文化實際上有兩個大類型，即青蓮崗文化與湖熟文化。前者的遺址多在山崗與河岸的臺地上，是種稻的文化，有稻穀和稻桿遺跡發現。磨製的石器裏有扁平帶孔的石斧、石鑿、與長方多孔的石刀。陶器多紅色，質粗含砂或細膩。灰黑色的也有，但稀少。陶器都手製磨研，器形以三足器圈足器為主，前者的代表形式是鼎，後者是豆。豆的圈足常細高而帶穿孔。少數的遺址裏也有彩陶。這類青蓮崗文化很顯然的與山東的大汶口文化與河南的廟底溝Ⅱ期文化相似，屬於龍山形成期的文化層。最近有的學者作更細的分類，把青蓮崗文化更分成青蓮崗、劉林、與花廳村三期，並且根據邳縣大墩子的層位關係，把三者定了一個年代相承的系列關係。

江蘇的湖熟文化是廣布在中國東南部的所謂幾何印紋陶文化的在江蘇省及隣近安徽中部的地方文化樣相。所謂『幾何印紋陶文化』是與『龍山形成期』文化一類的高級文化分類範疇，以印幾何紋飾的陶器為共同的特徵，其實包括不少的各有不同的地方文化。在江蘇的湖熟文化，其石、陶、骨角器的形態與稻米的種植上，與青蓮崗文化有不少的相同處，但湖熟文化具有幾項新穎而且極其重要的特徵。這些特徵中包括所謂『臺形遺址』，即聚落在人工堆建的丘墩上建築；壓印幾何紋飾的陶器；及青銅業。這最後一項青銅文化的出現，在江蘇文化史上更有特殊的重要性；湖熟文化的遺

址裏，不但有少數青銅器物（小刀、魚鈎等小件實用器具），而且有青銅鍊渣，證明當時已有青銅的鑄造了。有不少的學者，逐漸的相信，商代晚期，至少西周時代的中原文化，影響所及已經到了江南。成羣的西周式的銅器，已在江蘇甚至安徽南部發現。丹徒煙墩山的一個銅簋，且有長篇的銘文。但是中原式的文化，在西周以及西周以前的江蘇，只作孤島式的出現，被新石器時代型式的湖熟文化所包圍。但青銅文化已經傳到了湖熟文化裏去了。

(二) 安徽 安徽³³ 距中原較江蘇更近，受中原歷史文化的影響為時也較早。典型的商代銅器在徽北阜南有所發現，而西周的銅器羣一直到了徽南的錢塘江上流。與商周文化同時的是幾何印紋陶的文化。早於幾何印紋陶的文化是與河南龍山文化與山東龍山文化都有相似關係的黑陶文化。安徽的史前考古材料還少，這幾種文化都還只有少數的地面採集與試掘的結果，詳情不甚明瞭。

(三) 湖北 中原的仰韶與龍山文化向南到鄂北漢水中游都有分布；再向南一直到漢水下游以及洞庭沿岸則是屈家嶺文化的分布區域。大量的稻穀、稻桿遺跡與泥製的水禽（鴨、鵝）塑像，顯示了屈家嶺文化在魚米之鄉的地方特性。陶石器在本區也有特殊的形式，尤以彩陶與彩繪的陶紡錘為代表性的遺物。在屈家嶺文化以後，湖北就出現了不少早期商代款式的青銅器，已發現的多在漢水下游，到了西周初年則出現在洞庭湖的南岸。少許的幾何印紋陶的遺物，很可能的是與商周銅器是同時的；二者的關係與江蘇安徽所見的情形略同³⁷。

(四) 浙江 在杭縣良渚遺址的下層據說曾有有彩陶的紅陶文化遺物出土，與江蘇的青蓮崗文化可以比較，但這種文化的詳情還待將來的調查。現在比較知道的在浙江境內的史前文化，除了幾何形印紋陶所表現的以外，便是以杭州灣為中心分布地區的良渚文化。好幾處遺址都有房屋、稻米、和木器（船槳、杵、板船、和用具）遺跡發現，呈示了對水濱低濕地區適應的稻作文化。獸骨裏有不少水牛，但恐怕還不是耕田作的動物。磨製的石器中除常見的刀、斧、斨、鑿、鋤、和有段斨以外，有許多寬刃扁平帶孔的石鉞和帶長柄的特殊形狀的器具。陶器中以灰黑色磨光陶質為主，器形有帶耳的壺、高足的、豆、鼎、罐碗之屬；少許的紅砂質、帶彩，但裝飾以刻劃的多

(戊) 江西、湖南 在東南諸省中，史前文化資料最少的是江西和湖南。兩省都有相當數量的幾何印紋陶文化，是沒有疑問的，但在幾何印紋陶所代表的文化以前，繩紋陶文化（如江西萬年仙人洞遺址所代表的）以後，這個地區的史前文化是什麼樣的情形，則還很少可用的資料說明。江西西北靠湖北的修水境內，有與屈家嶺文化相近的紅陶文化，並且伴出稻米，水核桃和花生的遺跡³⁹。中部鄱陽以南的清江的營盤裏遺址則有灰黑色的似龍山式的陶器遺存⁴⁰。這些都自層位上證明在幾何印紋陶器以前，也許可示一斑。

(己) 福建 整個閩江流域分布最廣的史前文化以閩侯的曇石山遺址為代表。遺址的地理分布和貝塚的遺跡都表示漁獵採集的發達，但在石器裏以與農耕有關的（鋤、刀、斧、斨）占大宗。陶器有紅棕色與灰色兩大類，質料粗細不等，器形以圈足器為多，裝飾的技術以壓印紋為主，間有刻劃和彩繪的。這種文化持續到幾何印紋陶的時代。省西南的汀漳流域的武平，則以黑陶為遺物中的顯著成分，與浙江的良渚文化，頗有遙遙相應的感覺⁴¹。

(七) 臺灣 臺灣西北、西南、與東海岸的繩紋陶文化的資料，在華南的繩紋陶文化遺址中，資料最為豐富，但它在時代上的終點，還不能完全確定。自公元前兩千五百年左右起，臺灣的史前文化，可以分為兩組：北部淡水河流域的圓山文化與中、南部海岸的龍山形成期的文化。後者可以細分為三羣：早期的紅陶文化，與江蘇的青蓮崗文化有不少類似之處；南部較晚的灰陶與棕褐色陶器文化，與閩江的曇石山文化無疑是起於一源的文化；中部較晚的灰、黑陶文化，在陶器的特徵上與良渚文化有不少可以比較的地方。這三羣的龍山形成期文化很顯然自大陸分別渡海而來，可能與現代臺灣土著民族的祖先文化有極密切的關係，而且多半是種植稻、粟的農民。圓山文化在東南海岸甚至整個東亞都找不到相同的類型，但它的不少組成成分（尤其是石器的特徵上）與西南和中南半島有些類似。臺灣東海岸的陶器似乎是西海岸的餘波，但它的巨石構築（單石、石室、石棺、板棺等）則在西海岸以及大陸東南部少見，也許與中南半島的巨石文化有點淵源⁴²。

(八) 廣東 廣東形狀細長，東西橫置，它東西兩半的史前文化有相當顯著的不同。自珠江口以東，尤其是韓江、潮汕和海陸豐地區，屬於東南海岸，史前文化與福建

和臺灣的相似。自珠江口以西，則屬於西南的石灰岩山地，其史前文化與滇、桂、和北越在同一範圍之內。大致說來，繩紋陶文化遍佈全省，常以貝塚為顯著的遺址外觀，與臺灣的繩紋陶文化和北越的貨平文化在石、陶器的性質上可以比擬。龍山形成期文化自東北有沿海岸傳入粵東的跡象，但到珠江三角洲以後便不顯著。這類文化可以海豐的西沙坑遺址的彩陶為代表，與福建的曇石山文化和臺灣的鳳鼻頭文化頗為相像。廣東東部再晚一期的史前文化則以廣布的幾何印紋陶為代表；這個文化層到了廣東可以晚到春秋戰國時代。龍山形成期和幾何印紋陶兩個文化層在廣東的西部都還沒有顯著的遺存發現⁴³。

(4) 四川盆地 四川的紅土盆地有繩紋陶與打石斧的廣泛的散布，在上文所說的華南早期農業文化史上，顯然是極重要的一個中心。在中原與東南亞兩個早期農業發達中心——所謂核心地區——之間的相互關係上，四川尤其占有樞紐的地位，因為它正好處於中原與西南的中間，而漢水與長江中游一定是這兩個中心地區之間交通來往最主要的通路。將來在中原與東南亞早期農業發達關係史的問題的解決上，四川與晉南鄂西的史前考古學會扮演重要的角色。但是，在目前來說，整個西南的新石器時代考古學還在萌芽的階段，我們對它的史前文化，只能有一大致的印象。我們的印象是，西南的史前文化，從很早起便與中原之間呈示重要的歧異。這個地區的新石器時代遺址雖然有清楚的農業的證據，它們所顯示的漁撈和採貝的生活方式，却比華南東部的要重要的多。在另一方面，遺物裏缺乏狩獵的用具，在這一點上也與東部有些不同。西南石器裏最具特徵性的器物，是所謂有肩石斧，自西康的雅安直到海南島及珠江口都有發現；這種石器在華南東部僅在臺北盆地的圓山文化中出現，為上述的圓山文化裏的西南文化成分之一。西南陶器的特徵，包括繩紋紅陶的長期持續與普遍分布、平底與凹底的陶器、和用貝殼粉為攪雜質料。華南東部的龍山形成期各文化的一些主要特徵，如彩陶、黑陶、石刀與石鏃，以及三足的陶鼎，在西南的遺址裏雖有却比較少見。幾何印紋陶和有段石斧也比較罕見，而且越向西部越少。

拋開一般的印象不談，則西南只有少數比較重要的史前遺址⁴⁴。從長江中游向上溯行，在民國四十九年在湖北的宜昌與四川的巴東之間，西陵峽西岸地域，考古學者調查了五十四處遺址，在時代上自新石器時代到漢分為五組。屬於新石器時代的只有三

處，其陶器有灰紅粗細之分，但多攪有植物纖維與貝殼粉末。器形以碗罐為主，並有各種圈足。陶器中的鏤孔高圈足與龍山形成期文化相似，但大量的陶支脚則為本地的特徵。沿長江向上，巫山的大溪(火爆溪)遺址，還呈現可觀的與屈家嶺文化可以比較的遺物，再向西到了忠縣則新石器時代文化遺物充分的表現西南傳統，而所含的中原成分如鬲、簋文和方格紋灰陶、甲骨和青銅鏃等，都代表比較晚期的接觸。

(H) 雲南 除了四川以外，西南的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比較完善的，僅見於雲南。滇池沿岸的遺址，有很清楚的稻米遺跡但它的石陶器與中原難以比較，它的時代亦不易斷定。大理的洱海附近的遺址遺物說明雲南的西部在新石器時代與東部在文化上有顯著的不同⁴⁵。在雲南一省，新石器時代文化已至少有東西之分；由此看來，西南史前地方文化的研究，由於資料的稀少，現在還無從開始。

六、華南青銅文化開始的問題

華南史前時期的逐漸結束，也就是說文字記載的逐漸開始，在華南各地雖然頗不一致，却是在考古學上以及歷史學上都十分清楚的問題。不論是從中原文字所及地理範圍上說，還是自華南本地出土或流傳的文字記錄上說，歷史時代都是很清楚的自中原而華南，在華南之內自北而南。上節所描述的各省的新石器文化，大致而言，在江淮者持續到西周，在海岸與西南內地者持續到戰國、秦漢之交。這一段時間雖然為本章內容劃了一個下限，其詳情却不在本章討論範圍之內。

但是，華南的史前時期有沒有一個青銅時代的段落？換句話說，華南的青銅文化在歷史時代以前多久開始？這個問題，牽涉到中原青銅文化來源的問題。中原青銅文化來源，其說不一，本不在本章題目之內，但說法之一，與華南有關。持中原青銅文化南來說的，也大有人在，可以郭鼎堂氏在青銅時代一文裏面的討論為代表：

殷以前之〔青銅器〕物應該有而却未能發現或證明，實在是古代研究上的一個重大的懸案。在這兒可能有兩種推測：一種是還埋藏在黃河流域的土裏未被發現，另一種是青銅或銅的冶鑄技術係由別的區域輸入黃河流域的，而原產地尚未發現。在我認為第二種的推測可能性更大。青銅器出土地自來偏在於黃河流域，由南方出土者甚少，如黃河流域為原產地，不應於將近萬件的遺器中

竟無一件足以證明爲前驅時代之物。而中國南方，江淮流域下游，在古時是認爲青銅的名產地。考工記云『吳越之金錫』，李斯諫逐客書云『江南之金錫』，都是證據。金錫的合金即是青銅。在春秋戰國時江南吳越既爲青銅名產地，則其冶鑄之術必淵源甚古。殷代末年與江淮流域的東南夷時常發生戰事，或者即在當時將冶鑄技術輸入了北方。當時北方陶器已很進步，殷虛所出的白陶，其花紋形制與青銅器無甚懸異，以青銅而代陶土，故能一躍而有高級的青銅器產出⁴³。

郭氏這段話，說來已有二十餘年了。二十餘年來的新發現，對他所引以爲據的事實，要有重要的修正。例如，南方出土的青銅器，大有增加。殷之有青銅，很可能的至少在大乙都亳的時代就已開始，不可能是到殷末才從東南夷輸入。但中原青銅文化的起源問題，仍然存在，而華南在理論上仍可能是中原青銅文化的『原產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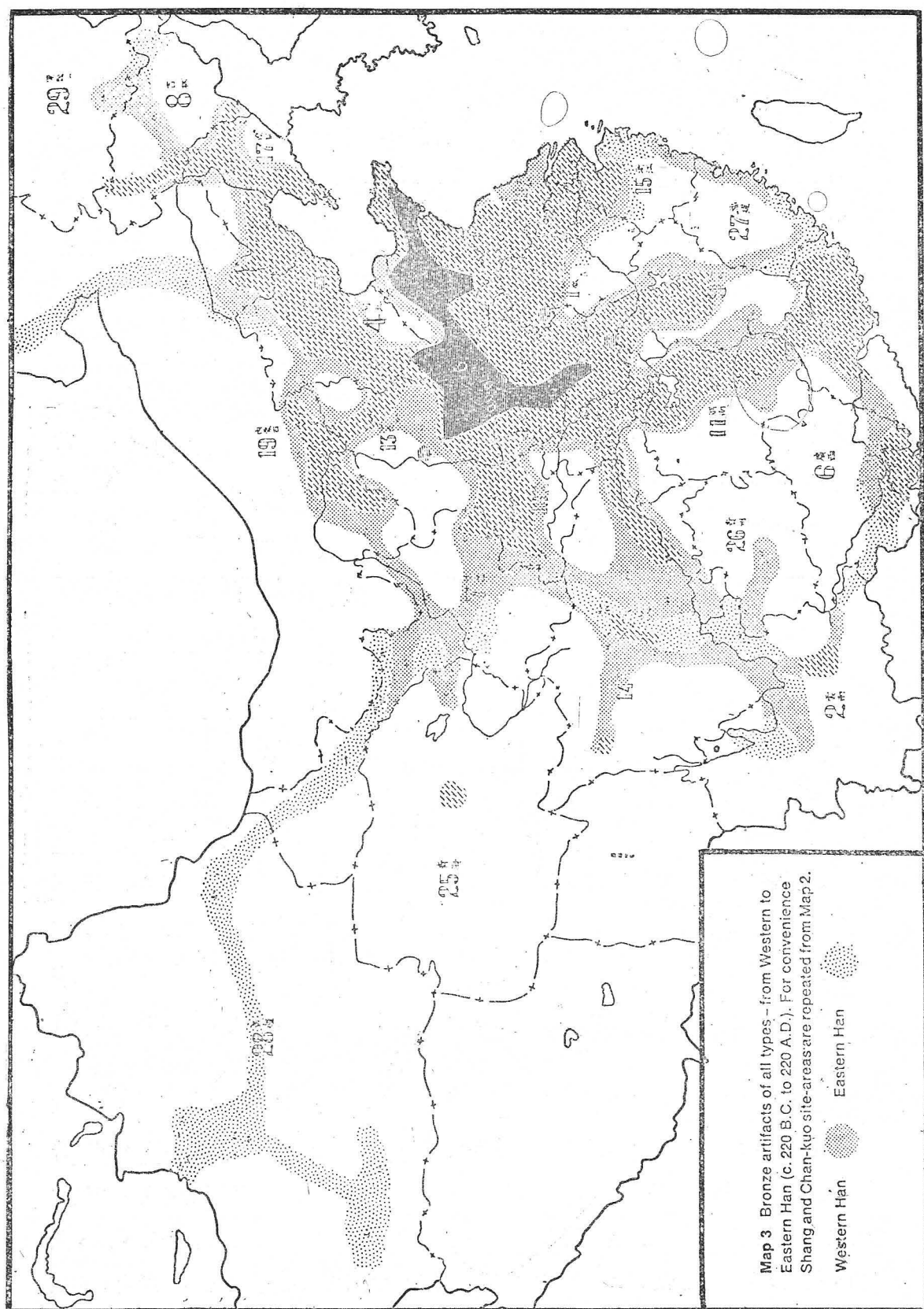
華南在中原青銅文化起源問題上的重要性，近兩三年來更爲東南亞發現青銅遺址的碳素十四年代的鑑定所增強。美國夏威夷大學的蘇爾瀚 (Solheim) 氏最近報告，在泰國東北的 Non Nok Tha 遺址，產青銅斧的文化層次，已經碳素十四鑑定的年代斷於公元前2300年左右⁴⁷。在1968年同一遺址更早的層次裏仍有青銅斧遺跡出土，其年代經蘇氏擬定在公元前3000年前後。青銅器在東南亞可以早到如此，是學者所未嘗料到的，但泰國的材料並不是唯一的證據。法國的 Edmond Saurin 在西貢附近的 Hang Gon 1 號址也找到鑄銅的遺跡，其碳素十四年代經定在 $2,000 \pm 250$ B.C.⁴³ 根據這些新的材料，蘇爾瀚氏覺得東南亞很可能便是華北青銅文化的來源。在這種看法之下，上述的中原青銅文化南來說自然值得重新加以考慮，因中原與東南亞之間交通接觸關係的存在，已在農業起源的問題上加以充分的證明，而現在所知的華北銅器，最早的也比自泰國所報告出來的要晚到一千年以上。假如殷商的青銅文化的來源確與泰國和越南的有關，那麼文化的接觸就非得發生在上文所描述的新石器時代文化之中不可。這些新石器時代文化之中有沒有青銅文化自南向北傳播的證據呢？這個問題，固然與中原青銅文化有關，要回答它所用的材料却在本章範圍之內。

青銅在泰國與安南是不是真早到公元前2000年到3000年？這是一個純粹考古學的技術上的問題，在這上面我們沒有理由不接受發掘者的斷代意見。但東南亞有早期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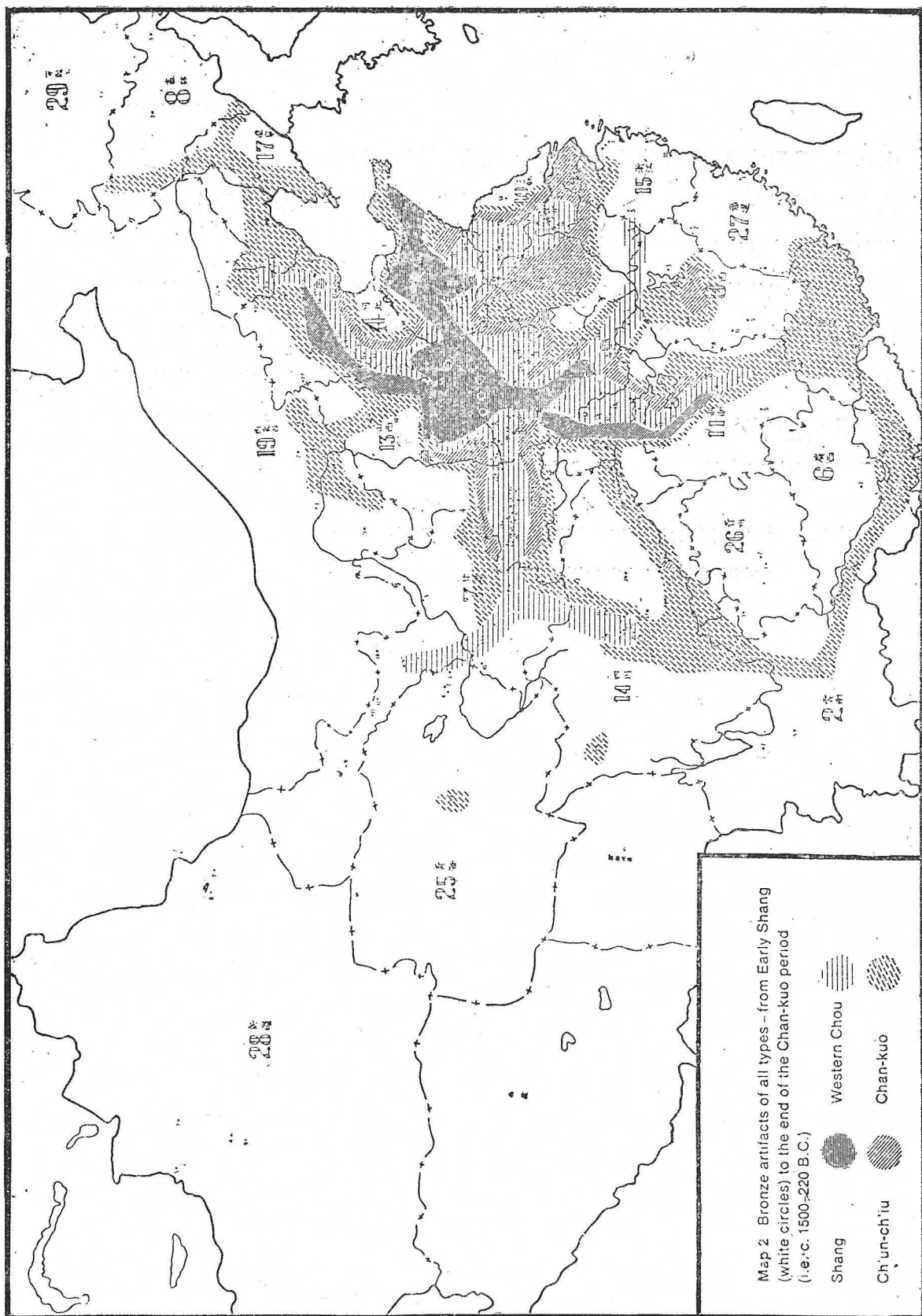
銅器是一回事，東南亞的早期青銅器是不是中原青銅文化的前身則是另一回事。考古學者早就知道青銅在近東可以早到公元前三千年以上，但是由於各種解說上的困難，有不少學者到現在還堅持，中原青銅文化自近東傳來的說法，還未被證明到可以接受的地步。東南亞的早期青銅業，雖與中原的同在亞洲大陸的東部，並沒有什麼先天的條件使我們對它比較容易接受。從泰國與西貢到河南，仍有遙遠的距離，與種種地理上的障礙。我們把它當作商殷青銅業的原產地來考察，就非得使用考察近東起源的說法用一樣嚴格的標準，在事實上作結論不可。

作這種考察，最要緊的『事實』便是華南考古的資料，尤其是華南考古資料裏的青銅遺物與鑄銅遺迹。考察這批資料所得的唯一的結論，便是假如中原的青銅文化是自東南亞傳入或自東南亞早期青銅文化刺戟之下而產生的，華南的現有的考古遺物中沒有證據可尋。在這裏我們不妨把澳大利亞大學的對中國古代青銅器研究很有經驗的 Noel Barnard 氏的一項研究結果順便一提。Barnard 氏把四十年來經過發掘或科學調查的出商、周、漢青銅器（自 1500 B.C. 到 A.D. 220 左右）一千處遺址，分爲四百個遺址羣，然後把這四百處遺址羣分爲六個時期：商、西周、春秋、戰國、西漢、東漢，各個畫在中國地圖上，很清楚的表現青銅器遺址在古代各時期的地理分布。從這些分布圖上，我們很清楚的看出，最早的商代的青銅遺址，限於河南及山東，向南有一細支沿漢水伸入湖北。西周的青銅遺址，分布較廣，向南一直伸到長江中游與洞庭湖南岸。（圖三）從此時代越晚，遺址的幅射越遠，分布越廣。Barnard 氏的結論：自商代早期開始，用陶範直接鑄銅的技術，自一個中心，向四方逐漸傳佈。這個中心便是我們所說的『核心地區』，以豫、晉、秦三省接合處爲主，加上山東⁴⁹。換言之，在中國境內——包括整個華南——沒有比在這裏的青銅更早的任何青銅與鑄銅遺迹在任何地區發現。

公元前二千年到三千年前之間的華南，上節所描述的新石器時代文化的時代，華南的遺址遺物，顯然代表原始時代的村落社會，商殷型式的銅器雖見于漢水，西周時代的見於長江中游與下游，同時的村落仍是所謂幾何印紋陶文化的原始形式。青銅文化在東南的開始，就是在這幾何印紋陶的時代；這時的遺址不但有青銅刀、斧、魚鉤、矢鏃，甚至容器的碎片，而且有鍊渣和冶銅用的坩堝。這類文化如上所說，在東



圖三：殷商、春秋、戰國、兩漢青銅文化遺址分佈（據 Noel Barnard 論著）



南海岸已晚到戰國時代。至於西南地區，比較原始的紅銅與青銅文化遺址，近年在雲南有重要的發現，但其年代不能確定；稍微進步一點，比較規模宏大的遺址，則都有鐵器發現，亦即晚到戰國時代甚至漢初。

考古學上的結論，多是假說，除了若干基本原理以外，具體的解說，常據新發現的材料有所變更。華南考古學還在襁褓時代，將來材料多了以後，也許會有目前意想不到的許多事實發現。有經驗的考古學家很少用『絕對』這一類的字眼。專據現有的資料說，華南青銅時代的開始，大體上與幾何形印紋陶文化的開始相一致，而文字歷史的開始亦接踵而始。其自早到晚的方向，自北而南。

附識：(1) 本文爲中國上古史稿第一本第十三章。審閱人爲高去尋先生。

(2) 本文版權屬中國上古史編輯委員會所有。

插 圖 目 次

- 一、東亞與東南亞栽培植物起源的四分帶（據李惠林論著，1966）
- 二、臺灣繩紋陶文化的代表遺物
- 三、殷商、西周、春秋、戰國、兩漢青銅文化遺址分布（據 Noel Barnard）

附 註

- 1 華南史前考古材料與研究的一般介紹性的書籍文章雖然不在少數，但因近年來新材料的發現，多數都已過時。可供參考之用的，有新中國的考古收穫（1962年文物出版社）中關於『長江流域』與『華南地區』兩節；Cheng T'ò-k'un, *Prehistoric China* (Cambridge, W. Heffer & Sons, 1959) 及1966年補編中關於華南部分，及本章作者的，華南史前文化史提綱（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七期，民國四十八年）、東南亞文化史上的若干重要問題（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十三期，民國五十一年），“Pre-historic and early historic culture horizons and traditions in South China” (*Current Anthropology*, vol. 5, 1964, pp. 359, 368-75)、和 *The Archaeology of Ancient China*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3 初版，1968 增訂新版)。比較集刊二文及中國古代考古初版的觀點與後者再版的看法，可以看出作者自己在十年頭尾對華南史前史看法的變化；這種變化是根據新材料與新解釋而來的。
- 2 Tom Harrison, “The Great Cave of Niah: A preliminary report on Bornean prehistory,” *Man*, LVII, pp. 161-66, 1957; “Carbon-14 dated palaeoliths from Borneo,” *Nature*, 181, p. 792, 1958; “New archaeological results from Niah Caves, Sarawak,” *Man*, LIX, pp. 1-8, 1959; 鄭德坤：由考古學看華人開發砂勝越的歷史（中國學誌，第四本，1967）。
- 3 Robert B. Fox, *Ancient Man in Palawan*, 菲律賓國立博物館油印本，不誌年月；Fox, “Excavations in the Tabon Caves and some problems in Philippine Chronology,” (in *Studies in Philippine Anthropology*, Mario D. Zamora 編，馬尼拉 Alemar's, 1967)。
- 4 見 H.R. van Heeheren, *The Stone Age of Indonesia*, 海牙，1957年。
- 5 宋文薰，長濱文化（簡報），中國民族學通訊，第九期，1—27頁，民國五十八年。
- 6 見本章作者的 “Ancient farmers in the Asian tropics: Major problems for archaeological and palaeoenvironmental investigations of Southeast Asia at the earliest neolithic level” (in festschrift volume in honor of Dr. D. Sen on his 60th birthday, edited by A.K. Ghosh, in press)。
- 7 關於農作物培植的植物學基礎問題，參閱 C. D. Darlington, *Chromosome Botany and the Origin of Cultivated Plants* (London, 1963)。
- 8 如 A. de Candolle, *Origine des plantes cultives* (Paris, 1883)。
- 9 N.I. Vavilov (K.S. Chester 翻譯) “The origin, variation, immunity, and breeding of cultivated plants”, *Chronica Botanica*, vol. 13, pp. 1-364, 1949/51.
- 10 李惠林：東南亞栽培植物之起源，香港中文大學講座教授就職演講，香港中文大學出版，1966年。
- 11 這方面的著作不勝枚舉，詳見註6文與李惠林上引文的參考文獻。其中最重要的以及未列的，可舉：Jacques Barrau, “Histoire et Préhistoire horticoles de l'Océanie tropicale,” *Journal de la Société des Oceanistes*, XXI, 1965; I.H. Burkill, “Habits of ma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cultivated plants of the Old World,” *Proceedings of the Linnean Society of London (Botany)*, vol. 164, pp. 12-42, 1953; Indian Society of Genetics and Plant Breeding: “Symposium on the origin and distribution of cultivated plants in South Asia,” *Indian Journal of Genetics and Plant*

- Breeding*, vol. 11, no. 1, 1951; Carl O. Sauer, *Agricultural Origins and Dispersals*, New York, 1952.
- 12 上引 Carl O. Sauer, 1952.
- 13 關於貨平文化的一般討論及重要文獻目錄，見 J.M. Matthews, "A review of the 'Hoabinhian' in Indo-China," *Asian Perspectives*, vol. IX, 1966.
- 14 上引文，頁94。
- 15 P.I. Boriskovsky, "Basic problems of the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of Vietnam," *Asian Perspectives*, IX, 1966.
- 16 Chester F. Gorman, "Hoabinhian: A pebble-tool complex with early plant associations in Southeast Asia," *Science*, vol. 163, pp. 671-73, 1969.
- 17 同上文，頁672。
- 18 Edmond Saurin, "Stations préhistoriques du Qui-Chan et de Thuong-Xuan (Nord Annam)," *Proceedings of the Third Congress of Prehistorians of the Far East, Singapore, 1933*, pp. 235-305, 1940.
- 19 莫稚：廣東南海西樵山出土的石器，考古學報，1959年第四期，頁 1—15；廣東潮安的貝丘遺址，考古，1961年第11期，頁577—584；廣東東興新石器時代貝丘遺址，考古，1961年第12期，頁644—649。莫稚、李始文：廣東中部低地區新石器時代遺存，考古學報，1960年第二期，頁107—119。
- 20 見註21。
- 21 Kwang-chih Chang and collaborators, *Fengpitou, Tapenkeng, and the Prehistory of Taiwan* (Yale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No. 73; 1969).
- 22 Matsuo Tsukada, "Late Pleistocene vegetation and climate in Taiwan (Formosa),"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Washington, D.C., vol. 55, 1966, pp. 543-548; "Vegetation in Subtropical Formosa during the Pleistocene glaciations and the Holocene," *Palaeogeography, Palaeoclimatology, Palaeoecology* vol. 3, 1967, pp. 49-64, Amsterdam.
- 23 鹿野忠雄著，宋文薰譯：臺灣考古學民族學概觀，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出版，民國四十四年，110—111頁。
- 24 張光直：圓山發掘對臺灣史前史研究之貢獻，大陸雜誌第九卷，第二期，臺北，36—41頁。
- 25 Wilhelm G. Solheim II: "Reworking Southeast Asian prehistory," *Paideuma*, Frankfurt, Germany, in press.
- 26 蘇秉琦：關於仰韶文化的若干問題，考古學報，1965年第一期，55—56頁。
- 27 見 D.H. Grist, *Rice* (London and New York: Longmans and Green, 1955); D. Chatterjee, "Note on the origin and distribution of wild and cultivated rices," *Indian Journal of Genetics and Plant Breeding*, vol. 11, No. 1, pp. 18-22, 1951; R.H. Richharia, "origins of cultivated rices," 同上誌，vol. 20, No. 1, pp. 1-14, 1960.
- 28 A.G. Haudricourt, "Domestication des animaux, culture des plantes et civilisation d'autui," *L'Homme*, vol. 2, 1962, p. 41; "Nature et culture dans la civilisation de l'igname, origine des clones et des clans." *L'Homme*, vol. 4, p. 95, 1964; 又見 Grist 上引書，頁130。

- 29 C. Lévi-strauss, "Anthropology; its achievements and future," mimeographed,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Washington, D.C., 1965.
- 30 Jacques Barrau, "The Indo-Pacific area as a centre of origin of plant cultivation and domestication," mimeographed in New Haven at the Peabody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Yale University, 1966.
- 31 同上文。
- 32 Cheng Te-k'un, *Archaeological Studies in Szechwa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7.
- 33 郭遠謂、李家和：江西萬年大源仙人洞洞穴遺址試掘，考古學報，1963年第一期，1—16頁。
- 34 各省考古資料繁多，下文不勝詳細徵引，只能就最代表性或最綜合性的文獻，舉其一斑。
- 35 南京博物院、江蘇省博物館等合編：江蘇省出土文物選集，文物出版社，1963年；南京博物院等：江蘇省十年來考古工作中的重要發現，考古，1960年第七期；曾昭燁、尹燦章：試論湖熟文化，考古學報，1959年第四期；蔣纘初：關於江蘇的原始文化遺址，考古學報，1959年第四期；南京博物院江蘇邳縣劉林新石器時代遺址第二次發掘，考古學報，1965年第二期。
- 36 安徽省博物館：安徽新石器時代遺址的調查，考古學報，1957年第一期；安徽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隊：安徽屯溪西周墓葬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59年第四期。
- 37 京山屈家嶺，中國田野考古報告集，考古學專刊，丁種第十七號，1965年；郭德維、陳賢一：湖北黃陂盤龍城商代遺址和墓葬，考古，1964年第八期；李健：湖北江陵萬城出土西周銅器，考古，1963年第四期。
- 38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浙江省博物館：浙江新石器時代文物圖錄，偽浙江人民出版社，1958年；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杭州水田畝遺址發掘報告，及吳興錢山漾遺址第一、二次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60年第二期。
- 39 江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江西修水山背地區考古調查與試掘，考古，1962年第七期。
- 40 饒惠元：清江遺址的文化分析，考古學報，1959年第三期；江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江西清江營盤裏遺址發掘報告，考古，1962年第四期。
- 41 林釗：閩侯曇石山新石器時代遺址第二至四次發掘簡報，考古，1961年第12期；張其海、呂榮芳：福建閩侯曇石山遺址陶器分析，考古，1965年第四期；曾凡、黃炳元：閩南新石器時代遺址的調查，考古，1961年第五期。
- 42 宋文薰：臺灣西部史前文化的年代，臺灣文獻，第十六卷第四期，民國五十四年；Kwang-chih Chang and Collaborators. *op cit.* 1969.
- 43 莫稚：廣東考古調查發掘的新收穫，考古，1961年第十二期；Raphael Maglioni: "Archaeology in South China," *Journal of East Asiatic Studies*, vol. 2, no. 1, pp. 1-20, 1952, Quezon City. 參見註19。
- 44 Cheng Te-k'un, *Archaeological Studies in Szechwa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57；考古研究所長江隊三峽工作組：長江西陵峽考古調查與試掘，考古，1961年第五期；四川長江流域文物保護委員會文物考古隊：四川巫山大溪新石器時代遺址發掘記略，文物，1961年第十一期；同上：四川忠縣澧井溝遺址的試掘，考古，1962年第八期。

- 45 吳金鼎等：雲南蒼洱境考古報告，國立中央博物館專刊，乙種第一號、栗莊、民國三十一年；近年零星報告見文物參考資料，1957年第十一期；考古，1959年第四期及1961年第一期。
- 46 青銅時代，1966年科學出版社版，252頁。
- 47 "Early bronze in northeastern Thailand," *Current Anthropology*, vol. 9, pp. 59-62, 1968.
- 48 Edmond Saurin, "Nouvelles observations préhistoriques à l'Est de Saigon," *Bulletin de la Société des Études Indochinoises*, n.s., 43,1-17, 1968.
- 49 Noel Barnard, "The special Character of metallurgy in ancient China," in *Application of Science in Examination of warks of Art*, Boston Museum of Fine Arts, 1965.

